**项目编号：HXCQCG25108**

**项目名称：2025年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评估项目**

**询比采购文件**

**采购人：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鸿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 3 -

一、 采购内容 - 3 -

二、资金来源 - 3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

四、询比有关说明 - 3 -

五、其它有关规定 - 4 -

六、联系方式 - 4 -

第二篇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5 -

※一、项目概况 - 5 -

二、评估政策依据 - 5 -

※三、评估范围 - 5 -

※四、工作内容 - 5 -

五、任务指标 - 7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8 -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 8 -

※二、报价要求 - 8 -

※三、付款方式 - 8 -

四、知识产权 - 8 -

五、其他 - 8 -

第四篇 开标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9 -

一、询比程序及成交标准 - 9 -

二、评审标准 - 11 -

三、无效响应 - 12 -

四、采购终止 - 12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3 -

一、询比费用 - 13 -

二、询比文件 - 13 -

三、询比要求 - 13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 13 -

五、成交通知 - 14 -

六、签订合同 - 14 -

七、项目验收 - 14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 14 -

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 15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 16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17 -

一、经济部分 - 19 -

二、服务部分 - 21 -

三、商务部分 - 23 -

四、资格条件 - 25 -

五、其他资料 - 30 -

附件一：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 31 -

#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重庆鸿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2025年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评估项目进行询比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询比。

##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万元）** | **投标保证金****（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2025年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评估项目 |  12.6 | 0 | 1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预算金额为12.6万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询比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需通过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进行注册，登记加入“行采家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电子竞采（https://www.gec123.com/xe/）上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本项目询比文件以及澄清等询比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询比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采购文件发售

1.发售期：**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7月24日17：00**（工作时间）。

2.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3.发售方式：在采购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将采购文件购买费转至指定账户（详见文件末页），转账时备注“采购文件购买费+项目编号”；并将转款截图和《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详见文件末页）》一起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邮箱3409230269@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报名资料）。

说明：在采购文件发售期内按以上要求依法获取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才被接收。

**（四）线上报价截止时间**：**2025年7月25日10:00。**

**注：供应商线上报价时需上传签字盖章后的电子文档（PDF）格式一份。上传电子文档必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五）线下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后需邮寄至：重庆市渝北区龙华大道88号川岚重庆1806室，收件人：丁老师，联系电话：19112241719，收件截止时间同线上报价截止时间。**

##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询比活动，否则均为无效。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询比活动。

（三）本项目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布的询比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电子竞采（https://www.gec123.com/xe/）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无论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询比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询比费用：无论询比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比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否则按无效处理。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处理。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六、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23-88790211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平街10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鸿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老师

电 话：19112241719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龙华大道88号川岚重庆1806室

# **第二篇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标注的服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数量（个）** | **服务次数** | **单价限价（元）** | **备注** |
| 2025年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评估项目 | 养老服务设施季度巡察 | 约180 | 2/年 | 100/次 | 本项目最终以实际工作量结算，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 养老服务设施年底运营考核评估 | 约180 | 1/年 | 500/次 |
| 农村互助养老点年度考核 | 45 | 1/年 | 0元 | 免费提供服务，养老服务设施年底运营考核评估一并开展。 |
| 户外养老站年度运行情况 | 5 | 1/年 | 0元 |

**二、评估政策依据**

为进一步规范和改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工作，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根据、《重庆市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考核管理试行办法》（渝北民规〔2024〕3号），对镇（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村级互助养老点进行日常运营指导、季度巡查和年底运营考核评估，助推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和专业化发展，不断强化社区养老依托作用，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项目实施期间如遇政策调整，考核内容和评估方式按照新政策实施，相关情况可与采购方协商解决。

**※三、评估范围**

此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评估范围为：渝北区范围内经区民政部门认定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包含镇街养老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以下简称站）、单独设立的慢性病康养理疗服务站（以下简称理疗站）和村级互助养老点（以下简称点）。

**※四、工作内容**

（一）运营管理指导

1.日常指导。建立沟通联系机制，针对运营机构在服务记录、考核管理要求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困难进行日常指导。

2.集中培训。针对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管理存在的共性问题开展专题培训1期，进一步提高各设施运营主要负责人、服务人员服务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及服务质量。

（二）季度日常巡查

根据文件要求，对全区22个镇街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开展实地巡查，全面掌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场地设置、场地管理、开放时间、志愿队伍、服务供给、重大安全事故等运营情况，并及时梳理存在的问题清单，出具季度巡查报告，将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存在的问题情况、亮点做法等进行反馈和持续跟进。

（三）年度绩效考核

根据文件要求，对全区22个镇街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按照ABCD不同等级进行实地考核评估，从场地设置、场地管理、开放时间、志愿队伍、服务供给、重大安全事故等方面开展考核评估工作，形成综合性考核评估报告。

同时以面谈、电访等方式，每个站点选取不少于10名老人，从环境设施、服务内容、服务人员、总体评价等方面进行满意度调查，每份问卷满分为100分，其中90分至100分为非常满意，80分至89分为比较满意，70分至79分为一般满意，60分至69分为不太满意，＜60分为非常不满意。

对所有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情况进行排名。

综合实地考核、满意度调查结果以及设施排名情况，形成年度绩效考核整体报告，为促进渝北区养老服务质量提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政府相关政策制定、补贴发放等提供依据。

（四）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1人（本项目内不能兼任）。

2、团队成员不少于10人（提供人员名单（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本项目团队成员中需设置技术负责人1人）。

（五）成果提交

1、结合季度巡察和年底运营考核评估，对申请运营考核的中心、站点形成考核评估分数，并撰写提交《渝北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年度绩效考核报告》，在评估结束后制作PPT进行现场总结性汇报，把工作开展的情况、问题、建议进行呈现，如提交报告未获采购人通过，需在确定未通过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重新提交报告。

2、提交季度日常巡查报告。

（六）其他

本项目所涉及的养老服务设施均在渝北区境内，项目技术要求中涉及的文件可在渝北区人民政府网站上下载。

**五、任务指标**

|  |  |  |
| --- | --- | --- |
| 序号 | 任务 | 指标 |
| 1 | 集中培训 | 1次 |
| 2 | 季度日常巡查 | 2次 |
| 3 | 季度日常巡查报告 | 1份 |
| 4 | 年度绩效考核 | 1次 |
| 5 | 年度绩效考核报告 | 1份 |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标注的服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合同签订至2026年6月30日止。

（二）服务地点：重庆市渝北区。

（三）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审查验收。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员成本费用、国家规定福利费、项目执行费、管理费用、评估费、运行费、办公费、税费等全部服务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三、付款方式**

（一）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支付5000.00元（大写：伍仟元整）履约保证金，合同执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二）结算原则：根据供应商实际服务的数量结合中标单价据实结算。

（三）资金支付：提交的相关成果通过验收后，成交供应商根据实际服务的数量出具相应金额的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成交供应商出具的发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时间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知识产权**

（一）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竞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竞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金、和解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等一切费用。

（二）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五、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开标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一、询比程序及成交标准

（一）本项目询比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比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比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①）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条件（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注：

➀供应商按“五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询比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比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询比文件要求。 |
| 3 | 询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比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标注内容作出响应。 |
| 询比有效期 | 满足询比文件规定。 |

（三）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网上询比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技术、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六）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审小组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个别成员对同一供应商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供应商的响应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复核后，评审小组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询比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询比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若供应商的服务部分为0分，将失去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资格。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经济部分（30%） | 报价（3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要求，且最后单价报价总和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审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供应商报价）×30%×100 | 高于限价视为无效报价。 |
| 2 | 技术部分（45%） | 服务方案（45分） | 1.项目总体要求及背景意义（15分）对项目实施情况基本了解，包括项目背景、项目实施意义、项目成果、项目分析、项目实施的总体要求等。方案包含上述所有要素，且对各要素均有描述，在此基础上，方案不存在瑕疵的得1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瑕疵，扣3分，扣完为止。 | 提供服务方案（格式自定）。本项内容中所称的“不足”指：（1）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2）内容存在逻辑漏洞，（3）内容存在常识错误，（4）内容存在科学原理错误，（5）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6）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7）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 |
| 2.项目实施方案（10分）项目实施内容、考量指标、工作要求、绩效评估等方面。方案包含上述所有要素，且对各要素均有描述，在此基础上，方案不存在瑕疵的得10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
| 3.项目具体实施步骤（10分）项目实施思路、实施进度、实施人员管理、实施计划等。方案包含上述所有要素，且对各要素均有描述，在此基础上，方案不存在瑕疵的得10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
| 4.调查问卷设计（10分）项目问卷调查的设计、调查得安排、问卷调查的内容等。方案包含上述所有要素，且对各要素均有描述，在此基础上，方案不存在瑕疵的得10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瑕疵，扣2分，扣完为止。 |
| 3 | 商务部分（25%） | 人员配备（15分） | 1.项目经理：持有高级社会工作师资格证书，得5分。2.团队成员：具有社会工作、标准化、消防等专业资质，每提供1个中级及以上的得2分，每提供一个初级得得1分，本项最多得10分。 | 1.人员不重复得分。2.提供人员有效证书复印件，并承诺拟派本项目的所有人员是本单位的人员（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 业绩（10分） | 供应商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考核评估项目，每提供一个得2.5分，本项最多得10分。 | 供应商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四）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供应商不接受询比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八）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九）法律、法规和询比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比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比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询比费用

参与询比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比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比文件

（一）询比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项目商务需求、开标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格式合同、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比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询比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询比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询比文件。一经进入询比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询比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三、询比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比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询比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询比开始时间起90天。

（二）修正错误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和递交

**1.线下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

**2.线上响应文件上传盖章后的电子文档（PDF）格式一份，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行采家·电子竞采（https://www.gec123.com/xe/）**。**

3.响应文件按询比文件“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四）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比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财政部门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询比结果公告。

（二）询比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比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询比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比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七、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供应商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为3000.00元（大写：叁仟元整）。

（二）代理服务费由供应商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三）缴纳账号：

户 名：重庆鸿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重庆大足支行

账 号：3100096019200111969

## 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供应商参与重庆市政府采购活动，成为成交供应商，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可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办法的规定，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申请贷款。具体内容详见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信用融资”信息专栏。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注：（以下合同格式为通用版本，合同格式的最终版以签订合同时采购人提供的版本为准）

**采购合同（参考样本）**

采购人（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综合单价** | **总价** | **交付时间** | **交付地点**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一、供货要求 |
| 二、验收方式 |
| 三、付款方式： |
| 四、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五、其他约定事项：1.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3.本合同一式\_\_份，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4.其他： |
| 需方：地址：联系电话：授权代表： | 供方：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授权代表：（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备注：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投标日期：**

**目 录**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项目资料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商务资料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如有）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如有）

## 一、经济部分

（一）询比采购报价函

**询比采购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询比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询比采购。

1. 愿意按照询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要求，询比总报价为

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

3、我方承诺：本次询比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比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比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询比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询比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询比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和场地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总计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 二、服务部分

**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全部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该表必须按照询比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3.若“响应情况”栏仅填写“无偏离”或“有偏离”等内容而未作实质性参数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二）其他项目资料（自附）

（可参照服务需求部分评分内容提供相关资料，为方便评审专家评审，可编制目录）

## 三、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全部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该表必须按照询比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若“响应情况”栏仅填写“无偏离”或“有偏离”等内容而未作实质性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2.该表可扩展。

（二）其他商务资料（自附）

（可参照商务部分评分需要的资料提供，为方便专家评审，可自行编制目录）

##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询比、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如有）

## 五、其他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如有）

**（结束）**

附件一：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单位地址 |  |

代理机构：重庆鸿兴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文件购买方式：在采购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将采购文件购买费转至右侧二维码中，转账时备注“采购文件购买费+项目编号”；并将转款截图和《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一起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邮箱3409230269@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报名资料）。